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代码：11292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证券简称：18中联 01
证券简称：19中联 01

公告编号：2019-084号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近日分别收到公司监事何建明先生、副总裁熊焰明先生、副总裁孙昌军先生、副总裁郭学红先生、副总裁付玲女士、副总裁杜毅刚女士、助理总裁王永祥先生、助理总裁罗凯先生、助理总裁田兵先生、助理总裁唐少芳先生、投资总监申柯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上述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法律法规窗口期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中 2019 年合计减持股份不超过 7,73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83%）；若 2019 年完成减持，2020 年合计减持不超过 5,803,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3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人员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何建明	监事	1,681,947	0.0214%
熊焰明	副总裁	4,143,830	0.0526%
孙昌军	副总裁	3,584,825	0.0455%
郭学红	副总裁	3,821,145	0.0485%
付玲	副总裁	3,032,397	0.0385%
杜毅刚	副总裁	3,235,142	0.0411%
王永祥	助理总裁	1,400,000	0.0178%
罗凯	助理总裁	1,450,000	0.0184%
田兵	助理总裁	1,960,000	0.0249%
唐少芳	助理总裁	1,400,000	0.0178%
申柯	投资总监	5,244,644	0.0666%

注：以上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关系。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自身资金安排需求

（二）股份来源：二级市场增持以及股权激励获授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行权所得

（三）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

（四）减持数量及比例：

A: 2019 年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何建明	不超过 420,300 股	不超过 0.0053%
熊焰明	不超过 1,035,800 股	不超过 0.0132%
孙昌军	不超过 896,100 股	不超过 0.0114%
郭学红	不超过 955,200 股	不超过 0.0121%
付玲	不超过 758,000 股	不超过 0.0096%
杜毅刚	不超过 808,700 股	不超过 0.0103%
王永祥	不超过 350,000 股	不超过 0.0044%
罗凯	不超过 362,500 股	不超过 0.0046%
田兵	不超过 490,000 股	不超过 0.0062%
唐少芳	不超过 350,000 股	不超过 0.0044%
申柯	不超过 1,311,000 股	不超过 0.0167%

注：若上述股东于 2019 年底未全部完成减持，2020 年减持数量及比例仍按照 2019 年减持数量进行减持。

B: 2020 年

若上述股东于 2019 年全部完成减持，2020 年减持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何建明	不超过 315,300 股	不超过 0.0040%
熊焰明	不超过 776,900 股	不超过 0.0099%
孙昌军	不超过 672,100 股	不超过 0.0085%
郭学红	不超过 716,400 股	不超过 0.0091%

付玲	不超过 568,500 股	不超过 0.0072%
杜毅刚	不超过 606,600 股	不超过 0.0077%
王永祥	不超过 262,500 股	不超过 0.0033%
罗凯	不超过 271,800 股	不超过 0.0035%
田兵	不超过 367,500 股	不超过 0.0047%
唐少芳	不超过 262,500 股	不超过 0.0033%
申柯	不超过 983,300 股	不超过 0.0125%

(五) 减持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进行（法律法规窗口期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六) 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点市场价格确定。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 以上十一位股东作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

(二) 截至本公告日，以上十一位股东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规则的相关规定并履行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 截至本公告日，以上十一位股东均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确实因个人自身资金需求安排，本

次股东减持计划数量比例及占总股本比例较小，其实施不会有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未来持续经营产生任何影响。

（二）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三）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以上十一位股东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规定，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以上十一位股东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五、备查文件

股东何建明先生、熊焰明先生、孙昌军先生、郭学红先生、付玲女士、杜毅刚女士、王永祥先生、罗凯先生、田兵先生、唐少芳先生、申柯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六日